

遂昌县2026年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整治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C2026A050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遂昌县2026年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整治工程（项目名称）已由遂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遂发改许〔2026〕43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省补资金和县财政配套统筹，招标人为遂昌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浙江至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行政监督部门为遂昌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次招标项目位于遂昌县妙高街道、云峰街道、金竹镇、王村口镇、黄沙腰镇、垵口乡、湖山乡、高坪乡、龙洋乡、柘岱口乡等10个乡镇（街道），涉及三长线、朱金线、南王线、黄际线、源口—陈坑、龙口—门阵、甲门潭—凉山头等13条农村公路。工程主要实施内容为：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路面工程：路肩硬化、增设错车道、水泥混凝土路面病害处治；路基工程：增设挡土墙、柔性防护网；排水系统：完善边沟、急流槽；安防设施：波形护栏维修、增设警示柱；桥涵工程：桥梁拼宽及加固。项目实施里程共计49.098公里。工程概算总投资2982.3434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2510.2165万元。

本项目为安全隐患整治工程，对原道路技术等级不作提升，本项目各路段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中四级公路标准。路基宽度4.5-6.5m，路面宽度3.5-6m。

2.2 招标范围：本次施工招标范围为以上路段的安全隐患整治工程的施工完成和缺陷责任期的缺陷修复（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3 标段划分及工期：本次招标划分为1个合同段。计划工期为365日历天，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

2.4 工程量清单预算：具体详见补遗文件。

2.5 质量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施工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公路养护作业路基路面养护乙级及以上、桥梁养护乙级及以上和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养护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3家；

（2）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路基路面养护乙级资质；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相关附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网址：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年5月28日至2026年6月1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3 潜在投标人可登录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如需施工图纸的，请与招标代理单位联系。

4.4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至邮箱58058243@qq.com，同时电话告知代理单位。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26年6月7日16:30。招标人将于2026年6月2日在网上发布补遗书，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4.5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招标公告、更正公告、答疑澄清文件、修改文件等内容，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由投标人自行了解。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年6月18日09时00分；

5.3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遂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遂昌县妙高街道君子路357号A区5楼）；

5.5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无须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5.6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6.2 开标地点：遂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厅；

6.3 开标时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出席开标活动，若是法定代表人参加活动的，请携带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现场核验签字确认。若是委托代理人参加活动的，请携带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现场核验签字确认。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出席开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不予唱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丽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lssggzy.lishui.gov.cn>）、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http://zjpubservice.zjzfwf.gov.cn>）上发布。

8. 其他

根据《浙江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操作指引（试行）》的规定，并结合项目实际，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法确定中标人。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遂昌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至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遂昌县妙高街道元立大道2号 地 址：遂昌县妙高街道凯恩路224号3楼

邮政编码：323300 邮政编码：323300

联 系 人：吴先生 联 系 人：方政

电 话：0578-8529351 电 话：0578-2157987、13157886650

行政监督部门：遂昌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遂昌县妙高街道平昌路258号

邮政编码：323300

联 系 人：巫先生

电 话：0578-8521962

2026年5月28日